

中華農藥協會第6屆第3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記錄

一、日期：民國102年11月15日（星期五）下午四時

二、地點：台中市大墩路676號 台南担仔麵餐廳

三、出席人員（如簽到表）：

理事長：陳榮東

理事：費雯綺、高清文、馮海東、蔡崇禮、張崇立、鄭敦仁、蒲秀滿、何明勳、高肇興、陳吉祥、蔣永正、張瑞璋、陳文雄、方麗萍、翁惠清、蕭文鳳、陳昭豐、翁山景、裴家隆

監事：張興哲、沈奎東、施智能、張賢懿、廖年亨、孔繁慧、蔡鍵任

四、缺席人員：

理事：李國欽（請假）、陳吉昌（請假）、李宏萍（請假）、黃來輝（請假）、王順成（請假）、楊文彬（請假）、賴君章（請假）

監事：李貽華（請假）、洪志輝（請假）

五、列席人員：徐慈鴻、林崇寶、初建、謝奉家

六、主席：陳理事長榮東

紀錄：徐慈鴻

七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八、來賓致詞：（略）

九、報告事項：（略）

十、討論提案：

案由一：本年度會員大會舉辦地點與辦理方式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（一）本年度會員大會經第六屆第一次工作會議會議，暫定102年12月19日或12月20日擇一舉行，確定開會時間與地點，提請理監事討論。

（二）會員大會召開方式，初步規劃與農業藥物毒物所辦理「農藥研發成果發表暨登記作業研討會」一併辦理，提請理監事討論。

決議：

（一）本年度會員大會定為102年12月20日召開，開會地點訂於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。

（二）會員大會召開方式，配合農業藥物毒物所辦理「農藥研發成果發表暨登記作業研討會」一併辦理。

案由二：預定辦理兩岸農藥相關議題之研討會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辦理兩岸農藥研討會，預定召開時間：2014年11月；召開地點：台北世貿會議中心或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會議廳(看經費而定)。主辦單位：中華農藥協會、台灣植保工業同業公會及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；協辦單位：台北、台灣植保肥料商業公會及其他學術單位(中華民國雜草學會、中華植物保護學會等)；指導單位：農委會防檢局協會。
- (二)預定開會人數：預定150人，參加人員：大陸農業部藥檢所5人，大陸中國農藥工業協會20人，大陸中國植物保護協會(農資單位)20人；台灣中華農藥協會30人，台灣植保工業同業公會40人，台北、台灣植保、肥料商業同業公會30人。預估經費來源：台灣植保工業公會(工業局)100萬、防檢局100萬、報名費每人3000元 x 150人 = 45萬。

決議：

- (一)通過辦理兩岸農藥相關議題研討會。
- (二)擇期召開籌備小組會議，籌備小組會議成員由各主辦、協辦單位參與。
- (三)會議主題暫定涵蓋農藥生產、農藥銷售及農藥法規，會議主題及內容在籌備小組會議再行定案。

案由三：安全宣導專案工作小組103年度工作規劃-辦理『安全用藥與健康食物概念』活動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為降低消費者對農產品中殘留農藥引起之食用安全疑慮，提供農作物栽培過程中，政府有關農藥使用的各層面管理工作及效益等相關資訊，並從交流溝通中對農藥使用的利弊導向正確的認知。
- (二)相關辦理內容規劃如下，提請討論。

議題	性質	合作單位	對象	活動內容	備註 (待討論)
安全用藥與健康食物概念	主辦	防檢局 藥毒所 其他社團	消費者	1. 闡述議題 2. 交流溝通 3. 問卷調查	經費來源 預定日期 場次及地點

決議：

- (一)本案委請馮理事海東及張理事瑞章協助，協調防檢局共同規劃辦理方式。

案由四：新申請入會的二位會員(台灣大學農化系教授顏瑞泓、中華民國植保公會聯合會常務理事藍枝地)，提請討論確認。

決 議：通過。

十一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對於農藥安全宣導希望不要一直用「農藥使用管理」的名詞，是否能改變方向，宣導農藥正面的意義，提請討論(陳昭豐理事提)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建請防檢局辦理相關活動或議題闡述一併考慮。

十二、散會